

天津锐新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天津锐新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28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容诚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具体情况如下：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信息

（一）机构信息

1. 基本信息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由原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更名而来，初始成立于 1988 年 8 月，2013 年 12 月 10 日改制为特殊普通合伙企业，是国内最早获准从事证券服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之一，长期从事证券服务业务。注册地址为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 22 号 1 幢 10 层 1001-1 至 1001-26，首席合伙人刘维。

2. 人员信息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共有合伙人 233 人，共有注册会计师 1507 人，其中 856 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

3. 业务规模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经审计的 2024 年度收入总额为 251,025.80 万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 234,862.94 万元，证券期货业务收入 123,764.58 万元。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共承担 518 家上市公司 2024 年年报审计业务，审计收费总额 62,047.52 万元，客户主要集中在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建筑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等多个行业。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所在的制造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为 383 家。

4. 投资者保护能力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已购买注册会计师职业责任保险，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不低于 2.5 亿元，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

近三年在执业中相关民事诉讼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2023 年 9 月 21 日，北京金融法院就乐视网信息技术（北京）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乐视网）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案[(2021)京 74 民初 111 号]作出判决，判决华普天健咨询（北京）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普天健咨询”）和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共同就 2011 年 3 月 17 日（含）之后曾买入过乐视网股票的原告投资者的损失，在 1%范围内与被告乐视网承担连带赔偿责任。华普天健咨询及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收到判决后已提起上诉，截至目前，本案尚在二审诉讼程序中。

5. 诚信记录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1 次、监督管理措施 12 次、自律监管措施 13 次、纪律处分 4 次、自律处分 1 次。101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4 次（共 2 个项目）、监督管理措施 20 次、自律监管措施 9 次、纪律处分 10 次、自律处分 1 次。

（二）项目信息

1. 人员信息

项目合伙人：王彩霞，2009 年开始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2011 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11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2025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过森泰股份（301429.SZ）、美邦股份（605033.SH）、芯碁微装（688630.SH）、井松智能（688251.SH）等多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签字会计师：蒋伟，2015 年开始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2016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2020 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25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过阳光电源（300274.SZ）、通源环境（688679.SH）、井松智能（688251.SH）等多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签字会计师：童祖成，2019 年开始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2020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2024 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25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未签署或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杨晓龙，2011年开始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2012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2020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近三年签署过申通快递（证券代码：002468）、华宇电子（证券代码：874578）、旭阳新材（证券代码：874421）等多家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报告。

2. 上述相关人员的诚信记录情况

签字注册会计师蒋伟、签字注册会计师童祖成、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杨晓龙近三年内未曾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和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

项目合伙人王彩霞于2024年4月受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监管局出具的警示函监管措施1次，除此之外，近三年未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及其他监督管理措施，未受到证券交易场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

3. 独立性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及上述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和《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性准则第1号——财务报表审计和审阅业务》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三）审计收费

审计收费定价原则：根据本公司的业务规模、所处行业和会计处理复杂程度等多方面因素，并根据本公司年报审计需配备的审计人员情况和投入的工作量以及事务所的收费标准确定最终的审计收费。

2025年度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的审计服务报酬为55万元，其中年度财务报告审计费用为45万元，年度内部控制审计费用为10万元。审计收费定价原则主要基于专业服务所承担的责任和投入的专业技术程度，综合考虑参与工作人员的经验、级别对应的收费率、投入的工作时间以及市场价格等因素定价。

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管理层根据2026年公司审计工作量和市场价格情况等与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协商确定2026年审计服务的具体报酬。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审议意见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的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诚信状况、独立性及过往执业质量等进行了全面核查和综合评估，认为该机构具备为公司提供 2026 年度审计服务的资质和能力，能够满足公司审计工作需求，同意向董事会提议续聘该机构为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董事会审议及表决情况

2026 年 3 月 28 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会议以 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同意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并将该事项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生效日期

本次续聘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三、备查文件

1. 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2. 第七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3.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关于其基本情况的说明。

天津锐新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3 月 31 日